

渠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渠县基准地价更新调整询价的公告

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强化土地资产管理，规范土地价格体系，根据自然资源部和四川省自然资源厅相关文件要求，经报请县委、县政府批准同意，我局拟开展渠县基准地价更新调整工作。

为确保该项目按期完成，现开展该项目所需经费询价，望相关单位根据项目情况作出合理报价。并请在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并将询价单（附件2）及有关资料（公司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鲜章）通过邮寄或现场递交方式回复我单位。

感谢对此项工作的支持！

附件：

1. 渠县基准地价工作范围及服务要求
2. 询价单



联系人：傅 浩 0818-7213533

地址：四川省渠县渠江街道和平街54号

附件 1:

渠县基准地价工作范围及服务要求

本次更新调整基准地价的范围为渠县城区(含渠江街道及渠南街道、天星街道、渠北镇等部分区域), 28 个建制镇、6 个乡。

1. 根据相关的技术规范及渠县的实际情况, 选择适当的技术方法, 分商业服务业用地、住宅用地、工业用地及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划分土地级别;

2. 在划分的土地级别基础之上, 分商业服务业用地、住宅用地、工业用地及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算基准地价;

3. 制定全县的划拨土地使用权价格体系;

4. 建立完善的基准地价修正体系(包括地价指数修正、容积率修正、楼层修正、开发程度修正、年期修正等);

5. 成果要求: 渠县城区基准地价更新成果须通过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专家评审、验收, 渠县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成果须通过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的专家评审、验收, 并保证成果验收合格取得验收函, 并按要求完成电子备案, 取得电子备案号; 提交通过验收的成果报告纸质版五套, 电子版(光盘)1 套。

附件 2:

询 价 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报价（元）
1	渠县基准地价 更新调整工作	1	1	
	合 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公司地址:

(公章)

年 月 日